

南通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变更 南通宝叶化工有限公司和南通神雨绿色药业 有限公司“一企一策”处置意见的批复

通政复〔2022〕157号

如东县人民政府：

你县《关于请求将南通宝叶化工有限公司和南通神雨绿色药业有限公司调整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行动处置方式的请示》（东政示〔2022〕4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南通宝叶化工有限公司和南通神雨绿色药业有限公司“一企一策”处置意见由“关闭退出”类变更为“整治提升”类。

二、要加强对宝叶化工、神雨药业局部关闭拆除工作的后续监管，确保已明确淘汰的产品、产线不再恢复生产。对拟保留提升的产品、产线，要严格按照安全环保等有关要求规范化管理。

三、要按照省应急管理厅《危险化学品本质安全诊断治理基本要求》，督促企业对拟保留部分开展系统性本质安全诊断，并对企业诊断结果进行核查。

四、要督促企业对照省市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各项要求，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加强安全环保措施，开展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全面提升本质安全环保水平。

五、如东县应切实落实属地政府主管责任和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将《如东县人民政府关于南通宝叶化工有限公司、南通神雨

绿色药业有限公司整治提升工作的说明》有关事项有序推进、落实到位。同时，要将安全生产各项监管措施覆盖到宝叶化工、神雨药业整改提升全过程，确保各相关企业符合申（换）领安全生产许可证各项要求。

六、根据如东县洋口化学工业园园区规划环评要求，2025年前园区内23家农药生产企业要压减到15家以内。如东县应督促被兼并重组企业加快农药许可证等相关证照的变更与转让，按照既定目标时间进度表，进一步压减园区农药生产企业数量，加快整合优化园区内农药产业链。

以上工作落实情况，及时报市化治办。

南通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